

勞動部勞動力發展署 函

地址：242030新北市新莊區中平路439號南
棟4樓

承辦人：陳小姐

電話：02-89956145

電子信箱：a7100089@wda.gov.tw

受文者：雲林縣政府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09年7月28日

發文字號：發特字第1090026073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如說明二（0026073A00_ATTCH1.pdf）

主旨：為辦理「中高齡者及高齡者就業促進法宣導會」，敬邀貴
單位暨所屬單位參與，並請惠予協助轉知轄內民間事業單
位踴躍報名參加，請查照。

說明：

- 一、因應「中高齡者及高齡者就業促進法」經總統於108年12月4日公布，雖相關法案尚未施行，為利政府機關、民間事業單位及社會大眾了解法案及相關子法（草案）內涵，特規劃辦理旨揭活動，俾利各界未來廣為知悉並運用相關服務與措施。
- 二、旨揭活動訂於109年8月20日至11月19日間於直轄市及縣市各辦理1場次、國內工業或產業園區辦理8場次，總計30場次（如附件），即日起開放電話及線上報名（報名專線：02-8914-7779或網址：<https://reurl.cc/3DgQ8R>），請惠予協助轉知所屬單位、企業、民間團體及有意願了解中高齡者及高齡者就業促進法相關內容之各界人士踴躍報名參與。

雲林縣政府 109/07/28



1090543572

三、本活動相關資訊請洽詢承辦單位：古稀創意股份有限公司

／02-89147779。

正本：教育部終身教育司、衛生福利部國民健康署、衛生福利部社會及家庭署、經濟部工業局新北產業園區服務中心、經濟部工業局中壢工業區服務中心、科技部新竹科學園區管理局、科技部中部科學園區管理局、科技部南部科學園區管理局、社團法人台北內湖科技園區發展協會、南港軟體工業園區服務中心、高雄市政府、基隆市政府、連江縣政府、雲林縣政府、新北市政府、臺中市政府、彰化縣政府、嘉義縣政府、新竹市政府、新竹縣政府、嘉義市政府、臺東縣政府、臺北市政府、臺南市政府、澎湖縣政府、宜蘭縣政府、金門縣政府、花蓮縣政府、南投縣政府、屏東縣政府、桃園市政府、苗栗縣政府、勞動部勞動力發展署北基宜花金馬分署、勞動部勞動力發展署桃竹苗分署、勞動部勞動力發展署中彰投分署、勞動部勞動力發展署雲嘉南分署、勞動部勞動力發展署高屏澎東分署、勞動部勞動力發展署技能檢定中心

副本：古稀創意股份有限公司、勞動部勞動力發展署身心障礙者及特定對象就業組

